

清宫秘史

I
惊情三百年

飞飞粒粒闯天涯◎著



NLIC 2970700486

我们的一生和爱情或许如沙砾般渺小，但生命和爱情皆是伟大。
道之所在，虽千万人吾往矣；义之所当，千金散尽不后悔；情之所钟，世俗礼法如粪土；
兴之所在，与君痛饮三百杯！



现代出版社

清宮夢 I 驚情三百年



飞飞粒粒闯天涯◎著
现代出版社



NLIC 2970700486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清宫梦紫 / 飞飞粒粒闯天涯著. —北京: 现代出版社, 2007.8

ISBN 978-7-80188-901-0

I. 清... II. 飞...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出版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22006 号

清宫梦紫 I

作 者 / 飞飞粒粒闯天涯

出版发行 / 现代出版社 (北京市安外安华里 504 号 邮编: 100011)

策 划 / 阅读时代

责任编辑 / 张 晶

特约编辑 / 黄钦

印 刷 / 北京汉唐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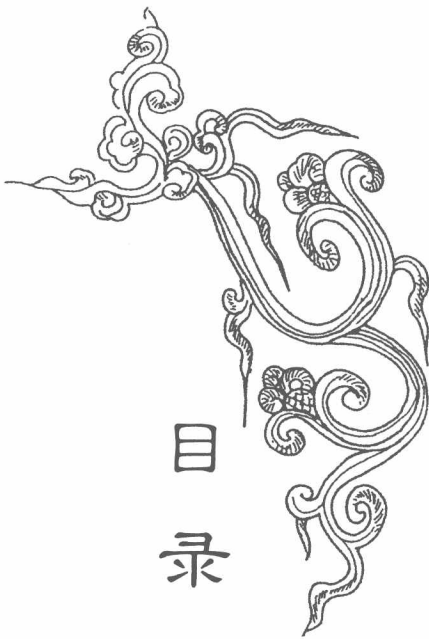
开 本 / 787 × 1092 1/15 15 印张

字 数 / 210 千字

版 次 /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80188-901-0

定 价 / 22.00 元



目 录

楔 子	1
第 一 章	3
第 二 章	13
第 三 章	18
第 四 章	24
第 五 章	28
第 六 章	32
第 七 章	37
第 八 章	42
第 九 章	46
第 十 章	53
第 十 一 章	58
第 十 二 章	63
第 十 三 章	72
第 十 四 章	77
第 十 五 章	81
第 十 六 章	85
第 十 七 章	88
第 十 八 章	94
第 十 九 章	99
第 二 十 章	105
第 二 十 一 章	110
第 二 十 二 章	115
第 二 十 三 章	120
第 二 十 四 章	125
第 二 十 五 章	129
第 二 十 六 章	134
第 二 十 七 章	140
第 二 十 八 章	148
第 二 十 九 章	155
第 三 十 章	161
第 三 十 一 章	168
第 三 十 二 章	174
第 三 十 三 章	178
第 三 十 四 章	185
第 三 十 五 章	192
第 三 十 六 章	195
第 三 十 七 章	201
第 三 十 八 章	214
第 三 十 九 章	227



楔子

在伦敦的休息日最喜欢去波特贝罗路市场逛逛，它是世界上最大的古董跳蚤市场，也许你在不经意间就会撞进诺丁山中休·格兰特和朱莉亚·罗伯茨相遇的那家书店。

那天没有下雨，不冷也不热，我沿着运河走。波特贝罗路市场的周末最为热闹，周日是它固定的跳蚤市场。晃过露天的皮革古董摊，我直接去了地下一楼的二手书店。我喜欢去那里淘书，在每本泛黄的、铺着灰尘的书里，因为曾被岁月浸润过、被人拥有和珍惜过，它们仿佛流露着智慧而隽永的味道。

我蹲在小说区里搜寻，赫然发现一本很奇怪的书，更准确地说应是本手写早已泛黄的硬皮书，极其古旧，残缺不堪，里面的纸张像用油蜡浸过，经过了漫长岁月的洗礼，而它竟是用中文书写的！

我忍不住幻想：一位脸色苍白的旧式中国女子，历经千辛万苦，横渡印度洋来到英伦，持着细致的骨瓷茶杯，啜饮着来自遥远东方的茶，透过缭绕的热气，思念着她的故乡。在她身上一定有着极其美丽动人的故事。我欣喜若狂，忍不住问老板需要多少钱。他说了个相对旧书而言不啻是天文数字的价格。它不是我这个穷学生所能承受的，再不舍我也只能耸耸肩放下了它。

以后的几天，那写在首页的几句话却如魔音穿孔般挥之不去：“我们的一生和爱情或许如沙



砾般渺小，但生命和爱情皆是伟大。在这个最残酷的地方，仍有着足以使人窒息的美丽爱情。一个人在这世上的生存从来都不会是孤立的，多少偶然的插曲决定着她的命运，不论自己的存在封锁得多么严密，永远生活在别人欲望的视野内，尽管大部分情况下，对此浑然不觉。命运原来一直在按着它既定的轨迹前行，问题是有时我们连选择的机会都没有。”我放弃了最后的抵抗，凑够了所需钱款冲去波特贝罗买下了它。

时间太过久远，很多字迹已模糊不清，叙述的思路也时断时续。但她的文字没有苦涩的成分，也没有暴风雨般的狂躁，相反如春日午后淡淡的阳光，暖暖的。她活得那样恣意盎然，像是再绝望也可从谷底攀升而上。掩上书，久久回不过神来，那不知何时挂在腮边的眼泪，渐渐风干了。虽然我已知她写的并不是一个真实的故事，因为它太过匪夷所思。她讲述的是一个三流八卦杂志社娱乐小记因机缘巧合回到康熙年间的故事。穿越时空？怎么可能，它再怎么感动我也只是一个故事罢了。陌生的城市忙碌的生活使我慢慢忘了这个女人写的故事。

一日无意翻阅《泰晤士报》转载中新社西安12月13日电：享有“十三朝古都”美誉的西安日前又清理发掘出一座隋代贵族墓葬，出土了大量制作工艺高超的陶俑。强烈吸引我的是报道最后几句：该座墓葬保存完好，经鉴定自封葬之日起无任何入墓痕迹，但最令人诧异的是在其陪葬品中竟有几件700多年后才能制造出的明永乐年间著名的甜白瓷。甜白瓷由于采用了工艺难度极高的“半脱胎”技术，几乎代表了中国白瓷制作的最高水准，除明御用官窑的景德镇窑外，只有现代工艺才能做到。依目前科技无法解释700多年后才能制作出的官窑品如何能在无人入墓的情况下出现在隋代墓葬中，除非真有穿越时空一说。

我扔下报纸，翻出藏在盒子里的本子，看那样子我断定它起码有上百年的历史了。那上面是一个女人的笔迹，一个会写中文简化字的女人。我这才想起中国简化字的推广不过是从1956年才开始的！难道它从来就不是一个杜撰的故事，而是那位名叫宛琬女人的亲身经历？她真的穿越了时空？

在这个日益麻木不仁的世界，我们戴上了面具生活在自己的茧壳中，慢慢不再相信世上真的存在有纯粹的爱情、承诺、理想、信仰，对之嗤之以鼻，我原是如此。这本小书促使我想把她的故事加上我的揣测完整地整理出来。请你暂时收起你的疑问，跟随我慢慢往下看。



第一章

十里楼宇，无数青黛色琉璃瓦檐连绵起伏，才入夜，富丽堂皇偌大的厅堂已被数十盏琉璃灯聚光点照，随风飘出咿咿呀呀的拉弦击板之声，混杂着女子嬉笑打闹莺声燕语。

“少爷，咱们走吧，这要让人发现了，还不一顿好打。”一十五六岁眉清目秀小厮装扮人压着喉咙说。

“没事，早听说满京城的青楼就数这画姑娘第一美。好不容易从后门溜进来了，哪有不瞧一眼就走的道理。要不是荷包让人给掏了，咱们就能从正门入了，不过也好，这偷偷瞧着还别有味。”说话者唇红齿白十四五岁富家小公子样，他两眼乌溜溜一转，左右无人，刚想拉着小厮往里窜，瞅见一身穿大红云锦窄肩衣女子袅袅走来，后跟随着十七八个小信人模样的少女，忙又蹲下身子依旧猫在假山石后。

那领头女子站定一空地让小信人们排排站好，环视一圈，见个个都面色惨白，战战栗栗地低着头，这才开腔道：“到这门来的都是些苦命人，可既入了这门，就该懂这行的规矩。老话说三百六十五行，行行出状元，咱这行也一样。那大家小姐讲究的是个‘德容言工’，咱信人也讲究啊。‘容’指的是天生容貌这顶顶要紧。你们左右瞧瞧，哪个不是如花似玉？‘工’指的是才艺，琴棋书画，这些我请了师傅你们日后统统都要学；有了容、工，再就是‘言’，咱做的是迎来送



往的生意，言谈举止大有讲究。你们要懂得交际应酬，会讨好笼络客人，嘴要巧要甜；这最后也最要紧的就是‘德’字，人家要说婊子要有什么德行呀，错！这行里多少红信人死就死在这‘德’字上，‘德’是什么？‘德’是一个人的名声。那做信人的最忌什么？就是不能动了真心。这世上你们信什么都成，就是不能信来这嫖的男人。你要是动了心，白贴了身子，还让人睡大了肚子，那就是身上沾满了臭鸡屎，连那野鸡都不如！我把你们打小买来，让你们吃香喝辣，绫罗绸缎尽你们穿，请师傅一手调教点拨，把你们当成大家闺秀千金小姐一样的供着，只要你们做好一件事，就是不管你们用什么法子，能让那客人乖乖地掏出银子来，那就是你的本事，就是你的身价。你们的心思我知道，秋姨也打你们这岁数过来，都是做梦的年龄，少不得存些傻念头。这身虽入了风尘，可仗着自个模样俊俏，个个都心比天高，以为花样年华能遇到个才貌双全有情有义的郎君，脱离风尘，从此双双鸳鸯。哼，做梦吧！秋姨见过多少个这样的傻丫头，那下场多半落得比那死心塌地自轻自贱的更惨，更遭人耻笑。男人呐他是让你嘴里哄着，捏手里哄着，可你心里得跟明镜似地想明白，男人他到底是个什么东西，他就是一王八蛋！他在床上服低做小，可以把那天下都许了给你，可这下了床就等于什么都没说过。那些个山盟海誓甜言蜜语能说能听惟独不能信。男人哪他再好也不过是个好王八蛋，可他终究还是王八蛋哪，那王八蛋说的话许的诺能信吗？你们个个在心里可得把这话给我记住了。”

小公子猫藏在后听得津津有味，听秋姨说到男人原就是一王八蛋时他已暗自好笑，硬忍了下来，再听她说这好男人也就是一好王八蛋时是再也忍不住“噗哧”一下笑出了声。

秋姨没曾想这后院竟还有人躲着，连声喝问是谁？忙招呼院里打手。

“别，我就是一好王八蛋，专来这儿听秋姨的至理名言呢。”小公子见没法躲过，嘻皮笑脸地拉着小厮走了出来。

“咯咯，”突地一笑声，脆如银铃，有个小信人偷笑出声。

小公子抬眼望去是个青衣素裙的小姑娘，捂嘴看着他笑。

在那群小信人中看着她最大些，但也只十三四岁模样，小小个子，鹅蛋形脸，两潭水汪汪的大眼睛弯弯笑着，明媚灿烂得像朵清晨滴露玫瑰，全无身旁那群小信人的忧慌神色。再看一眼她的眉目竟与小公子长得有六七分相似。

秋姨顺眼瞧去原是霓儿。她这年纪本是大了些，已明白事理只怕不好做规矩。可她模样好，那性子也好，全无一般初来的哭天抹泪样，验过身还未曾开苞，原就打算好好调教个一年半载的开个好价。这会秋姨见她与这公子如此相像倒也暗暗称奇，忙让她们都散了去，回头细看这公子头戴玛瑙顶子瓜皮小帽，脚登金丝绣云翻皮靴，十足富贵打扮。她一扫眼就知，他们只怕是哪家府里千金乔扮男装偷溜出来游玩，但只要有钱就是大爷，又管他什么‘雌雄’，当下神色如常道：“后院简陋原不是公子待的地儿，还请公子上前入堂。”也不再提刚才那话茬，一行人向着前堂走去。

“嬷嬷这可算京城第一馆了，方才入夜，前厅已是一片莺声燕语好不热闹。”小公子忙着



示好。

“多谢公子吉言了，一等姑娘琴、棋、书都在接客，万幸今个还早，不如你就在梅、兰、竹、菊中挑一个吧。”

“琴、棋、书，不还有画吗？嬷嬷怎独独藏着她呢？”小公子奇道。

“这打哪说，公子有所不知，画姑娘从不对外接客，她——”楼上传出声轻笑，煞是动听。一娇柔女子的声音轻快道：“嬷嬷，姑娘说了你就让她上来吧。”

小公子抬首见，一使婢模样女子，一身绿衣，眉目娇俏。

“这怕是——”秋姨还有几分犹豫。

“嬷嬷，姑娘说没事，她自会担待，你让她上来吧。”

秋姨暗想终究是一女的，就算给爷知道了也出不了什么事，也就不再坚持，满脸堆笑道：“画姑娘可是有主的人，从不对外接客。今公子算有福了，不知怎么她就和您对上了眼，只是这银子——”她朝小公子做了个手势。

小公子一时踌躇起来，结巴开口道：“嬷嬷，我原带了银子，让街上小偷给摸了去，今日所需费用日后我定当补上，还请嬷嬷容我先缓两日。”

秋姨听她开腔已变了颜色，这下更按捺不住，开腔骂道：“呸，算我今日走了眼，瞧你人模人样的，竟是个骗吃混喝的主。你也不去打听打听，没个千儿八百的也敢来我红袖招点琴、棋、书、画，来人哪，赶紧把这俩没脸的东西轰出去。”

一旁忙有人涌了上来，架起她二人直拖向门口，猛一用力将她二人仰面推跌出去。

“啊呦。”只听砰地一声，恰跌入来者怀中，小公子的臂肘将来人撞得好不疼痛。

来者刚要开口，已见怀中人回首轻笑，低语抱歉。

小公子见被撞那人穿着身极为华丽精神的蟹青织锦袍服，沿着衣襟依势绣着精致的豹纹图案，他有着张英俊却略显桀骜的脸，双眉在黄昏的微光中如两片黑色的羽毛。她却不知自己一声轻笑落在那人心里简直是说不出的好听——像是美人发插的玉钗翠钏微微相撞，又像是一片羽毛，在人心中最痒的地方挠了一下。那人忽觉得一阵昏眩，竟是再也说不出什么话了。

门内秋姨远远瞧见被撞之人，煞白了脸，忙跌跑出来：“哎呦我的爷，这可怎么是好，这俩挨千刀没钱的主也敢跑这儿来，还撞了九爷，十四爷……”她还在请安赔礼个没完，一旁个二十几岁满脸色相的肥胖男人眯眼开口道：“没事，没事。若这入怀之人都能有这等姿色，我也愿如十四弟般美人在抱啊。”言语轻浮至极。

小公子气得粉脸煞白，才想骂两句，只听十四爷已出言道：“原是家兄鲁莽了，还请这位公子多多担待，不过就算是天下绝色美女站在公子身边也是相形失色的，才让公子见笑了。”

天下女子大凡听人赞美，再不动声色心里也总欢喜。小公子脸色顿缓，却忘了她现已是男儿身听那十四爷将她与天下绝色相比原该更怒才是。



十四爷笑道：“偏巧公子那一摔就让在下扶住了，也算缘分。”他瞥了眼小公子粉嫩的颈项，心下已明了。

小公子嘟腮道：“谁要你扶了！”她白了九爷一眼，更是跺脚道：“人家宁可跌这地上，也不要承你俩的情。”

十四爷忽发现自己仿跟初恋小情人斗嘴般，忘了女人在找碴时都不可理喻，于是笑道：“是，是，倒还是我扶错了，妨碍了公子着地。”

小公子听闻此言，再也板不住脸孔，“嗤”地笑了。

十四爷仍对着她柔声道：“不知公子尊姓大名可否告之？”

她扬扬下颌道：“我为什么要告诉你？再说你不该先自我介绍一下吗？”

十四爷笑道：“原来公子也想结交在下呀。”他方要再开口，小公子早已从鼻喉里“哼”了一声，仰着秀颌，一双水灵灵的眼睛瞟着天上，满脸不屑：“你别和我说，谁希罕听你名了？”

十四爷却偏爱煞了她这模样，恨不能亲上一口，但不知为何自己心里全无一丝亵渎之意，依旧笑道：“红袖招的头牌画姑娘姿容身段满京城都数一数二，一手丹青更是挑不出第二个来，不知公子是否愿赏脸一同入内？”他知道大凡美丽的女子若听见他人当面称赞其他女子容颜漂亮，心里总忍不住想要亲眼瞧一瞧暗暗比较一番。

他俩人在这一来二去的那九爷早瞧在眼里，暗叹平日里自视过高的十四弟这回只怕是遇着克煞了。

小公子顿时忘了要装男子样，眨眼问：“她真的很美吗？”

十四爷见她神情，心里更是欢喜极了，哈哈一笑道：“是啊，莫非公子看见美丽的女子反倒是害怕了？”

“胡说，谁怕了，本公子自是越美丽的姑娘越是喜欢得紧。”她不服输地把胸一挺，随着二人进了红袖招，见他们也不入大厅，直向右拐去，两旁遍植各种花树，一路亭台廊榭十分雅致，从外根本瞧不出里面竟别有洞天，转过拱门豁然开朗，一座雅致别院呈现眼前。

才进院，早有四五位花样女子围了上来，十四爷不动声色推开她们拉扯。九爷拥红依翠地扭头瞧见哈哈大笑：“来来来，都到九爷这来，今你们就别烦着十四弟了。”他怀中女子闻言不依轻捶他，九爷赶紧低头轻啄她小嘴安抚一番，这又惹得原本坐在他身上的那位嗔怨地噘起了嘴，他忙又在这边红唇上香了口，才令二女都笑逐颜开。

小公子瞧着满脸不屑，低声嘀咕：“好色之徒。”

偏那九爷耳尖，左拥右抱中还是听了个分明，大笑出声，“若不风流枉男儿。好色之徒？那西楚霸王也好虞姬，李靖也有红拂，他们可不都是英雄么？绝代名妓苏小小死了还能引来白居易、温庭筠那帮酸儒填词赋诗寄情思。再说秦少游还不是在青楼才能留下‘销魂，当此际，香囊暗解，罗带轻分’的千古名句，这个中的美妙滋味你怕是还未尝过吧，哈哈——”

十四爷见小公子一听，怒火上升，小脸绯红，煞是可爱，忙附她耳边道：“你别理他，咱



们只管上楼去。”小公子心里着实也想瞧瞧京城第一美人究竟何等模样，当下也只得作罢随他一同上楼。

一行人上楼进入门中，才见除了最里寝房，外三间并无隔断，顿觉空洞。一股幽香隐隐飘来，当地搁着张花梨大理石方案，案上随散着各种名人书帖。角落墩着半人高汝窑花瓶，簇簇拥拥插满一球白色小花。西墙上各自挂着画轴。

俯在案边作画之人闻声抬首，只见其眉目不画而黛，清素若九秋之菊，眉眼却太过冷清，但若这样的面颊微笑起来，天下又有什么花朵能残留下半分颜色？她缓缓上前向十四爷请安。

小公子这才回过神来，两眼直往墙上挂画溜转，忽就出言道：“画姑娘，我猜你姓画名薇可对？”

“你如何知？”画薇奇道。

“这挂的是春夏秋冬四季图吧？”小公子自顾说去，“这春日图自不必说，明取的是‘有情芍药含春泪，无力蔷薇卧晚枝’。第二幅虽没画夏，却问的是‘春归何处’，画曰‘除非问取黄鹂，因风飞过蔷薇’。这不就是夏至的意思。这第三幅画中女子提锄拣薇，是秋日葬花图，你是‘一抔净土掩风流，质本洁来还洁去’，春夏秋冬皆画薇，可这些画都太过悲凉了，春夏秋冬四季轮转，原是世间最美的事。”

“一抔净土掩风流，质本洁来还洁去。”画薇恍惚出神，“我本不姓画，只有这薇字是原先爹娘所起，故留着做念想，小姐真是冰雪聪明。”

“咦，你怎知我是女的？”小公子怪叫道。

“你长得这样倾城美丽，又怎会当你是男儿身。”画薇边说边探了十四爷一眼。

“我就知道太漂亮也是一种错。”小公子故作懊恼。

画薇“扑哧”一笑：“可你若不是这般模样，我又怎会让绿衣唤你上来呢？”

“画薇，你这儿可真是个好地，就是太贵了，秋姨说没个千儿八百的还不能来找你。”小公子甚是遗憾。

十四爷早忍不住道：“你要喜欢，尽管来，我吩咐一声便成，倒是你一姑娘家怕——”

小公子早已不服气接道：“怕什么？无非是风言风语。名门闺秀就非得要囚禁在小小绣阁香闺，大门不出、笑不露齿、三从四德的？还不是你们臭男人订的破规矩。我偏不从，我又不是为别人活着，我只做自己喜欢的事。”莫名到这鬼年代什么娱乐都没有，她早已懊恼得要命。

“好，好，我原不是怕这儿闲杂人多，才刚说倒又惹你不高兴了。日后你不要再去大厅，直接来这别院玩，这有暗道和大厅相通，真要看楼下西洋也可，岂不更有滋味？别院是九哥包的，来的都是自家人。”十四爷也不知自己是怎么了遇到她的事就分外婆妈些。

小公子转嗔为喜快步走至书案前，随手拣了支狼毫，对十四爷道：“我最擅长画肖像了，就给你画一幅吧，只是这毛笔我用不顺手。”她卷起袖管，顺手取过边上白宣，蘸墨挥毫，直忙的额上、鼻翼都沾有墨痕，这方画罢，郑重其事像捧一宝似地递到他面前，“喏，礼尚往



来，算我的回礼。”

“哦，那倒是要瞧仔细了。”十四爷拿过一瞧哭笑不得，只见纸上画了只手叉腰，跼着脚尖，得意洋洋的小老鼠。可怜他却不知这可是日后鼎鼎大名的米老鼠造型。

“哎，你可不许生气，这可是我很喜欢的东东哦。画的最高境界嘛只要神似即可，你总要承认，在你身上就有那么一点点年少得意的神态吧。”她只管嬉皮笑脸。

“好好好，我且和你争。可这右下方画一空中小碗又是何意？”十四爷听她说这小老鼠是她很喜欢的东西心下顿时欢喜起来。

“这自然是我咯，我叫宛琬，笔画太多，起的时候也没征求我意见，不如画只小碗，意思到就行了。”她皱皱眉头。

十四爷眉眼一亮，正色道：“我叫胤禩。”他见宛琬顿露出副古怪神情，还笑嘻嘻地接口说了句：“还真是亲戚。”忙追问道：“你是哪家府上的？”

“呵呵，远房亲戚不值一提。”宛琬插科打诨地想混过去，怪不得他九哥能大手笔地包下别院，原是皇子中的财神爷呀。

且说这日宛琬离了红袖招回府没安分几日，便又闲不住，叫了丫鬟天冬等来到花苑。

午后，初春的阳光慵懒地照着园子，偶尔几丝清风吹得柳絮漫天如雪飞。

远远一女子提着食盒沿着柳堤款款而行，走至凉亭，她放下食盒，手托香腮，望向湖光山色。许是春意撩人，竟渐入神。

“白芷，你坐这儿发什么呆呢？不会是思春吧？”宛琬近其身后，猛然一拍。

女子闻言不觉把个粉脸羞得绯红，回首见是宛琬方啐道：“格格吓人一跳，一身男装是又要出府吗？”

“嗯，姑姑她午睡了吗？”

“福晋才刚歇下，前还找你呢，说才用完膳你就不见了，假山上那一跤怕是没摔好，性子一点儿没变，反倒比先前个更野了。”白芷眨了下眼，又笑道，“福晋说这顿饭格格净顾着逗她乐了，怕也没吃什么，让膳房单做了些点心，让我取来。天冬说你来了这儿了，人家巴巴等着，反倒让格格说笑了。”

宛琬掀开食盒随意拣了块点心入口：“怪不得人人都说姑姑房里的白芷最是伶俐。你这一说，倒是我说错了。府里太无聊，我和天冬出去溜达下，要是姑姑有事找，千万得替我打下马虎眼。”

“好，我的格格，知一道一了。”白芷笑着应承。

“我就知道姐姐对我最好了，日后你若有事，一句话，我宛琬也是没说的。”她仗义地拍拍白芷，倒让她啼笑皆非。

宛琬远远瞧见天冬走过来，忙奔上前去拖住她一溜烟跑了。

出了府，天冬犯起愁来：“这又是要去哪儿呢？从前格格只爱在府里闹，现成天都要往外跑。”



“白芷送来的点心把我馋虫又勾起了，咱们就去画薇那儿。她做的点心可是一绝。天冬，你说这天下女子的优点画薇怎么就能占齐了。那手丹青自是没话说，诗词歌赋皆精，可这样一大才女还模样性情无一不好，偏生还下得厨房南北点心无一不会，也不知这世上要什么样的男子才能配得上她。”宛琬无限羡慕。

“要说性情，我觉得格格这样才好呢。”

“昧着良心了吧，嘻嘻，不过我爱听。”

“格格你老去红袖招，回头要给福晋和贝勒爷知道了，还不得把我打死。”天冬忐忑道。

“贝勒爷不是和十三爷出外办差还没回嘛，等他回来再愁不迟。姑姑在府里整天吃素念经的又怎会知道，再说万一出事，我拼死也会护你呀。天冬你不要整日唠叨这些没影的事来吓自己。”

说话间，两人已到红袖招前。才入院，秋姨早迎上前来。

“什么？画薇去湖上泛舟了？这等有趣之事也不找我，我这就去。”宛琬才听秋姨一说，掉头就招马车直奔什刹海去。

宛琬一径至什刹海，立于堤上，但见湖水清澈，碧如漓江，远远望去，湖面泛舟，一素衣女子临舟而立，手握横笛，那笛声婉转悠扬，时而缠绵回旋，时而忧伤难解，隐隐飘来。

宛琬拉开嗓子不管不顾地喊起来，船上之人似有感觉，望向岸边。

“天冬，她听见了，正看过来呢，等下就可划船了，自读完书我可好久没划过船了，得先松松筋骨。”说着宛琬就扭肩踢腿起来。

“格格，打你从山上摔下后，就老说些莫名其妙的话。”天冬小声嘀咕着。

“救命！救命啊！快救救我家孩子！”

“嗯，谁在喊救命？”宛琬顺声瞧去，一老婆婆正趴在岸边大呼救命。

“呀，她前面有一小孩在湖里呢！”宛琬想也没想就往湖中一跃。天，这水可太冷了，宛琬划式极不优美地游向小孩。男孩已嘴唇发紫，她一手托起男孩的头，另一手吃力狼狈地划向岸边。

她气喘吁吁将男孩放在岸边，只用手背擦下脸，就曲腿跪着，用力撕开男孩领口，抬高其下颌，让其尽量后仰，口张开，再用另只手捏住他鼻，深吸口气，低下头对口用力向里吐气，同时放松捏鼻的手。如此反复几次，男孩口中吐水，慢慢醒来。宛琬一边拍打着男孩的背一边轻柔道：“好了，别怕，没事了。”

“恩人哪，我老婆子给你磕头了，谢谢，大恩大德呀。”

宛琬放下男孩慌扶起老婆婆：“快别这样，我最怕人家给我行礼了，你快带着孩子回去吧。春天湖水很冷，孩子还小，怕是会冻着，回去给他喝点姜茶，再让大夫瞧瞧，也好放心，天冬你拿点银两给婆婆。”

“你这个做事到底有没有脑子，自己就往下一跳，也不等旁人来，还在大庭广众之下——”宛琬劈头听到一顿狠骂，抬首便瞧见胤禪一副气急败坏样儿。



“等你们船靠岸了再找人吗？我知道，我不该自己跳下去，更不该在大庭广众之下帮他呼气，虽然他只是一个五六岁的孩子！可我就是做——到！看到有人落水，第一反应不应该是马上救人吗？知道有人快没气了，最重要的不就是尽自己全力帮他恢复呼吸吗？名节是很重要，可一条人命难道不应比名节更重要吗？”宛琬恶狠狠地瞪向他，尤不解气地补上一句，“若是你掉下水，我自会左右瞧瞧，等找着合适的人再来救你。”

“快披上吧，你都知道春天湖水凉，那自己也要当心。”

谁？说话声那般温文尔雅又充满磁性？宛琬裹紧他递过的披风，顺势望去，那人负手而立，双眼含笑，宛若卷水墨画，清新淡雅。她忍不住打了个喷嚏，眼角余光偷扫到胤颀正垂头丧气在一边。

“十四弟可是很少如此失态的。”那人含笑道。

“八哥——”胤颀欲言又止。

“宛琬要不先去我那儿换身衣服吧，这样你怕是要着凉。”画薇关切道。

“还是先去我府里吧，近些。”八爷淡淡道。

宛琬看自己浑身湿透，想八阿哥府邸紧挨着四阿哥府也算顺路，便拉着天冬一同上了马车。

扬鞭轻抽，一行人绝尘而去。

马蹄声停，宛琬才跳下马车，已听耳畔有人唤她名字，侧首望去是一年轻男子，眉清目秀，又听身后胤颀低声言语：“八哥，是四哥他们回来了。”

宛琬暗自叫苦，这古代没个手机通风报信起来还就是不方便，可这四阿哥的模样大大超乎她幻想，既不冷漠也不严肃。她硬挤出两滴泪，可怜兮兮凑上前去：“四贝勒爷，姑姑有没有告诉你，我摔了一跤，摔得很厉害，醒过来就什么都不记得了，整日糊里糊涂的，总觉得外面一直有什么东西在叫我，就想到外面去找找回忆。爷，你千万不要责罚天冬，都是我硬逼着她去的。”宛琬黑黑的眼珠蒙着层雾气，似快哭出般。

胤颀听着大笑出声。

宛琬心里恨得咬牙，眼神却只是哀怨地瞥他一下，她见四阿哥万分诧异地凝视着她。

“十三弟你是看见谁了，走那么快？”没容宛琬再想，又近一人不疾不缓道。他的神情吸引了宛琬，他身材修长，脸庞刚毅瘦削，但他有着怎样一双清澈而又深邃的黑眸，像能洞穿世间一切，像能探到人心最深处，又像是旋涡能将人吞噬其中。

随后下车的天冬慌忙跑上前来请安，宛琬这才明白自己闹的乌龙。原先她喊四爷的是十三阿哥，眼前的才是正主。饶她再是厚颜也不禁微微泛红。

四阿哥扫了宛琬一眼，披风里面湿漉漉的男装紧裹着她身子，显出玲珑曲线，宛琬已在不知不觉中长大了。他稍稍移开视线，“咳，天冬你和格格先回府去，把这身湿衣给换了。”

宛琬见他眉色皱起，甚有不快，不觉扯住他衣袖，双眸布着蒙蒙水气，楚楚可怜。

四阿哥总觉宛琬似有别于从前，却也无暇再探，缓下神色道：“快回府去，让你姑姑看



见又要担心。”见她立马嘴角上扬，转忧为喜，十足孩子气模样。

天渐入暮，晚风吹拂，煞是凉爽。

四贝勒府东风阁。

宛琬一路游廊奔来，两旁挂着各色鹦鹉画眉，台阶上坐着几个穿红着绿丫鬟，见是宛琬，都起身笑迎，“格格。”她摆手过穿堂，拐过东三间外屋，入了大间。正面黑漆退光嵌银母西番边花梨木案上搁着座三尺来长整块翡翠雕的盛世泰安图。再往里拐，过了东廊小三间，方是正房。靠窗炕中置着张彩漆小炕桌，桌上随掩着本梵文佛经，东面靠墙搭着半旧的烟灰缎靠背引枕。挨炕一溜三张椅上，也置着半旧的弹墨椅袱。一妇人只穿着件寻常珠灰锦袍端坐下首，不掩她眉目间透着的贤淑贵气。

宛琬手执丝帕冒冒失失一头闯入，“姑姑，姑姑——”她方见四爷——胤禛也在屋里，一吐俏舌，这二人在屋悄无声息，害她莽撞。

福晋拉她近旁坐下，取过丝帕轻拭她发际香汗：“整日都在忙什么呢？也见不着人影？”

宛琬偷望了胤禛一眼，大言不惭道：“姑姑，我在学女红呢，你不是让我收收性子。扎了一天，手都疼死了，人家都是绣在帕上，我这堪称血泪绣，一面在帕，一面在手呢。”

“胡闹，都十五了，虽说那场大病错过了选秀，可到底还是要——”

“哎呦，我最烦听这个了，我才不要嫁呢。”宛琬一口打断。

“难得你也拿针线了，绣的什么？”一旁胤禛道。

“拿去给爷瞧瞧。”福晋柔声道。

宛琬磨磨蹭蹭不愿起身，好不容易走近跟前才壮士断腕般递出帕子。

胤禛接过一瞧：“立意倒也出新，初绣不选那些容易的花卉飞禽先就不易，绣得可以。”

“真的？爷不是哄我吧？”宛琬喜出望外凑近他。

“真的不错，你绣的这‘攀猿图’我瞧着可以。”胤禛异常认真，他见宛琬脸色顿变，嘟着腮帮，紧咬贝齿，不由再细看眼绣帕，所绣那物肥壮壮，“难不成你绣的不是猿，倒是一金丝猴，它身子也太壮了些。”他狐疑着。

宛琬一把夺过丝帕，展开猛瞧，愤愤道：“这明明是幅‘猛虎攀树’，怎么就成了猿猴？爷是故意捉弄人吧！”

“猛虎？哈哈，宛琬你这选色、绣法也太过古朴，还真是没看出来。”胤禛听她说那肥物竟是猛虎实忍不住。

白芷挑帘入内示问能否开膳，三人这才搁下刺绣，齐去食厅。已有多人在此伺候。

宛琬一天混在外早饿坏了，低头一阵猛吃，好一会儿方抬首正对上胤禛的眼睛。

胤禛瞧她纤瘦身子如此能吃，虽全无吃相，却让人瞧着食欲大开，待她望过来，倒有二分不自在，顺口问：“之前让先生教你的学得怎样了？”

先生那儿？自打昏醒过来发现到了康熙年间成了四阿哥福晋的侄女，宛琬就一次没去过。

“这个？爷，我最近学了许多新东西，还都挺难的。”她连忙转移话题。

“哦，说来听听，都有些什么难的？”胤禛看她一人表情丰富地若有所思。

“爷你知道一个爱好书法的人为什么能用黑墨汁写出红字来？”宛琬一本正经道。

“不可能。你说他怎么写得出？”他一口否定。

“爷，他写的就是一个‘红’字呀。你知道用什么方法可以使眉毛长在眼睛下面？”

“不可能，怎么长？”他再次否定。

“人倒立起来就可以了。”

胤禛已知宛琬说的都是些歪答案，可还就是让人着急答不上来。她看着他迷惑的眼神心里那个得意呀，可见好就收的道理她还是懂的，赶紧接着道：“爷我再问你最后一个问题，你肯定知道。你知道提问时被回答最多的是哪三个字？”

“不一知一道！”胤禛如孩童赌气似地脱口而出。

“我就说爷是咱府里最聪明的人，答对了。就是‘不知道’这三字。”宛琬乌溜溜的眼珠直转，怯怯讨好地看着胤禛。

“你这小鬼头。”胤禛想了想，微笑了。

“你都在和贝勒爷胡扯些什么呀。女孩子家也没个正经，打哪儿听来的怪话。”福晋双眼含笑出言怪责。

饭毕，各有各丫鬟捧上茶来漱了口。胤禛随口和福晋说了几句闲话，便起身离去。

宛琬急道：“姑姑，爷晚上不在你这儿歇吗？你怎么都不留他呀？”

“爷自有他主张，男人的事哪轮得到女人家问，再说男人家太溺于儿女情长也不好。”福晋淡淡道。

“不都说小别胜新婚嘛，况爷都去了那么久。”宛琬仍嘀咕不休。

福晋暗自攥紧了拳头复徐徐放松：“宛琬，现爷都回来了，往后你可不能再那样皮了，整天在外瞎逛。你那幅‘猛虎图’怕是回府现赶的吧，你还当我真不知你串着白芷那丫头替你打马虎。”





第二章

虽已入春，园里的蔷薇杜鹃，都还含苞未放，倒是那群桃花迎着阳光，枝枝桠桠满树热闹，几只雀儿停在枝头叽喳不已。一粉雕玉琢五六岁模样小男孩愤愤地猛踢树干，惊得雀儿直冲云霄。

“弘时你怎么一人立这日头底下？当心树倒不痒，你的小脚可踢疼了。”宛琬走近瞧见玩笑道。

“宛琬你说我到底是额娘生的吗？”弘时嘟着嘴，闷闷不乐。

宛琬只觉好笑，伸手弹了下他脑门：“胡说什么呢。是不是背不出书，又惹你额娘生气了？”

“额娘她对府里其他人都是慈眉善目的，偏到我这儿就整日板着张脸，我做什么她瞧着都是错的。我扑了蝴蝶养在瓶里，统统被她放了，还说阿弥陀佛，罪过死了。今儿我索性跑去打开苍蝇笼的盖子把里面苍蝇全放了生，她又狠狠打我。宛琬你说那苍蝇不一样是生命吗？”

“小捣蛋，苍蝇是害虫呀。怎么可以放生呢？”

“看来我也是这府里的害虫。”他感慨万千。

宛琬忍俊不禁笑出声来，“你要是小害虫，那我可就是这府里的大害虫了！”

“你这提的箱里是什么？”弘时凑上前去，用手拨弄着上面的栏栅盖。

宛琬蹲下身打开盖子愁眉苦脸道：“读万卷书不如行千里路，可弘时年纪小，我又是女子不能出门远行，只能在府里身体力行。我想自己孵